

关于疫情期间北京首都航空国际航班操作办法的补充规定

因近期联运外航航班变动频繁，前期部分团队为降低我司分摊，属于分段购票方式出行，为保护旅客出行，同时避免客源流失。现就前期下发的《JDIR20025 关于疫情期间北京首都航空国际航班操作办法》进行补充说明。

自该补充协议下发之日起，团队旅客分航段购买不同航司客票情况，即部分行程使用 898 票证，部分行程使用外航票证组合出行情况，如我司航段发生不正常情况，按照不正常航班管理规定执行；如外航发生不正常情况下，旅客可向一线销售单位提供外航行程单（须显示旅客票号和姓名）或通知短信照片等信息。一线单位发送营销中心国际渠道及航线管理员审核，审核完毕后报收益中心和营销中心经理审批，获批后保护该团队旅客免费改期至问题航班起 15 天内首航航班 1 次。相应材料和获批邮件应留存，以便后续财务复查使用，该补充政策有效期与主政策保持一致。

呼叫中心在改期过客票中，应在 EI 项目录入：GJYQ。

首都航空如下发公告涉及拒运目的地，则该目的地始发团队，不可使用本政策。

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市场部营销中心

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八日